

证券代码：600973
债券代码：122226

证券简称：宝胜股份
债券简称：12 宝科创

公告编号：临 2017-027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监事会全体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关联交易影响：关联交易遵守“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协议条款及价格公允、合理，并履行了法定的批准程序。关联交易未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合法权益，也未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金额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金额的议案》，关联董事杨泽元先生和梁文旭先生回避表决。

该议案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独立董事李明辉先生、徐德高先生和杨志勇先生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于确认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金额的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合法。该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对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金额部分我们予以确认。

（二）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6年 预计金额	2016年实 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 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货物运输服务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	12,000	13,851.23	不适用
向关联人销售电缆	中航工业下属子公司（共47家）	7,300	8,549.95	中航工业及其下属子公司电缆需求量增加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维修（工程）及绿化费	江苏宝胜置业有限公司	—	546.01	不适用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宝胜高压电缆有限公司	—	387.43	不适用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中航宝胜智能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	93.21	不适用
向关联人出售劳保用品、收取水电费等	扬州宝胜铍莱克特铁芯制造有限公司	—	51.38	不适用
向关联人销售电缆	宝胜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	6,879.22	通过关联方的网络交易平台销售电缆
合计		19,300	30,358.43	

二、关联方和关联关系介绍

1、宝胜集团有限公司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胜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其实际控制人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杨泽元

注册资本：80,000 万元

主营业务：投资管理、综合服务等

住所：宝应县城北一路1号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宝胜集团公司的总资产为1,357,608.82万元，净资产为528,470.61万元，2016年实现营业收入1,564,372.96万元，净利润27,757.97万元（未经审计）。

宝胜集团现持有本公司26.02%的股份，是直接控制本公司的法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第（一）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宝胜集团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良好，不会形成本公司的坏帐损失。

2、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航工业”）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基本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林左鸣；

注册资本：640 亿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128 号；

主要经营业务：许可经营项目：军用航空器及发动机、制导武器、军用燃气轮机、武器装备配套系统与产品的研究、设计、研制、试验、生产、销售、维修、保障及服务等业务。一般经营项目：金融、租赁、通用航空服务、交通运输、医疗、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承包与施工、房地产开发 等产业的投资与管理；民用航空器及发动机、机载设备与系统、燃气轮机、汽车和摩托车及发动机、制冷设备、电子产品、环保设备、新能源设备的设计、研制、开发、试验、生产、销售、维修服务；设备租赁；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承包与施工；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

中航工业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第（一）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上市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中航工业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良好，不会形成公司的坏帐损失。

3、宝胜置业有限公司

宝胜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胜置业”）为宝胜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林庆贵；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预包装食品销售；卷烟、雪茄烟零售；物业管理；绿化工程设计、施工；肆级土木工程建筑施工；装饰装潢、水电安装；水暖器材、办公用品销售；

住所：江苏省宝应县苏中北路 1 号。

宝胜置业为宝胜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第（二）项“由上述第（一）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规定关联关系的情形。宝胜置业已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注销。

4、宝胜高压电缆有限公司

宝胜高压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胜高压”）为宝胜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地：江苏省宝应县城北一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陈大勇；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主营业务：开发、设计、生产、安装电缆和电缆系统产品，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从事本公司自产产品以及同类产品的批发和进出口；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服务。

宝胜高压为公司控股股东宝胜集团于 2016 年度收购的全资子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第（二）项“由上述第（一）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规定关联关系的情形。

宝胜高压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良好，不会形成公司的坏帐损失。

5、中航宝胜智能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中航宝胜智能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胜智能”）为宝胜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地：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城北路 1355 号 1 幢第 5 层；

法定代表人：李维忠；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主营业务：从事智能技术、机器人、变频器、伺服驱动、新能源技术、新材料技术、物联网、飞机控制系统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工业自动化设计、工业智能化设备设计，节能环保工程，机器人、变频器及变频器系统设备、自动化控制设备、节能环保设备的销售，变频器、伺服系统、机器人的生产（仅限组装、测试）。

宝胜智能为公司控股股东宝胜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第（二）项“由上述第（一）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规定关联关系的情形。

宝胜智能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良好，不会形成公司的坏帐损失。

6、扬州宝胜铍莱克特铁芯制造有限公司

扬州宝胜铱莱克特铁芯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铱莱克特”）为宝胜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地：江苏省宝应县苏中北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陈勇；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主营业务：生产 500KV 及以上超高压直流输变电设备、变压器铁芯及相关部件。

铱莱克特为公司控股股东宝胜集团的全资子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第（二）项“由上述第（一）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规定关联关系的情形。

铱莱克特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良好，不会形成公司的坏帐损失。

7、宝胜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宝胜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胜网络”）为宝胜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地：江苏省宝应县苏中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梁文旭；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主营业务：计算机软件、系统集成研发、生产、销售、服务；计算机网络技术开发；设备安装、维修；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培训；仓储服务；经济信息咨询；市场调查；企业形象策划；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组织文化艺术交流；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装饰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通讯设备、建筑材料、仪器仪表、电气产品、电缆料、电缆辅助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有色金属批发、零售；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

宝胜网络为公司控股股东宝胜集团的全资子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第（二）项“由上述第（一）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规定关联关系的情形。

宝胜网络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良好，不会形成公司的坏帐损失。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 关联交易合同/协议的签署及批准情况

1、2015年3月29日，公司与宝胜集团签署《综合服务合同》，约定宝胜集团向公司提供小车服务、物业管理、房屋租赁、货物运输、房屋维修等综合服务。合同有效期为3年，自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止。

2、2015年，公司与中航工业签署《关联交易框架协议》，该协议约定公司及子公司与中航工业及其下属单位之间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包括：相互采购原材料、销售商品以及提供服务；交易定价原则为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等。协议有效期为3年，自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止。

(二) 关联交易的定价及费用结算方式

1、公司从宝胜集团（包括其全资子公司，下同）接受小车服务、房屋租赁、货物运输、绿化排污费（物业管理）、房屋维修等劳务，双方交易价格如下：

服务项目	具体内容	定价
物业管理	厂区绿化租赁	180 万元/年
	厂区绿化维护	34.58 万元/年
	盆景、花坛管理	3 万元/年
	厂区部分物业管理	1.6 万元/年

每月双方就费用结算一次。公司在收到宝胜集团有关结算票据后，采用直接入帐到宝胜集团公司指定的银行帐户的办法予以支付。

2、公司根据产品销售的需要，向中航工业下属单位销售电线电缆，在实际需要进行产品销售时和中航工业下属单位签订具体的产品销售合同，合同价格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在任何情况下，公司向中航工业下属单位销售电线电缆的价格不低于向市场独立第三方销售同类产品的价格。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目的

以上关联交易均属于本公司的正常业务范围，有利于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通过专业化协作，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减少经营支出，追求经济效益最大化；确保公司精干高效、专注核心业务的发展。

（二）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的规定，双方的交易行为是在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开合理地进行，以达到互惠互利的目的。上述关联交易均为保证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发生的交易，有利于公司经营持续稳定发展。该等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会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五、备查文件

-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声明
- （四）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四日